

##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2-3樓

承辦單位：秘書室

承辦人：李俊佑

電話：07-7995678#3193

傳真：07-7406575

電子信箱：boy90202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三民區鼎金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秘字第115318703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個人資料保護會籌備處公文函及公告各1份 (66086530\_11531870300A0C\_ATTCH1.pdf、66086530\_11531870300A0C\_ATT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個人資料保護委員會籌備處「公務機關個人資料保護管理事項實施情形稽核辦法」訂定草案公告，並附「公務機關個人資料保護管理事項實施情形稽核辦法」草案總說明及逐條說明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市府115年3月13日高市府研資字第11501309400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案同時登載於：

(一)該處全球資訊網站/最新消息 (網址：<https://www.pdpc.gov.tw/News/20/>)。

(二)該處主管法規查詢系統/草案預告 (網址：<https://law.pdpc.gov.tw/DraftForum.aspx>)。

(三)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台/眾開講/法令草案預告 (網站：<https://join.gov.tw/policies/>)。

三、對於旨揭公告內容有任何修正建議，請於預告期間內向該



處或於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台提出，俾廣納各界意見。

正本：高雄市立社會教育館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家庭教育中心、本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（全）、高雄市立前金幼兒園、高雄市立裕誠幼兒園、高雄市立大寮幼兒園、高雄市立鳥松幼兒園、高雄市立路竹幼兒園

副本：本局秘書室



裝

訂

線

22